

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鑫元安鑫宝	
基金主代码	0015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839,658,234.1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基金资产安全性、流动性为先，并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投资策略，自上而下地进行投资管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形成对短期利率变化方向的预测；在此基础上，确定组合久期和类别资产配置比例；在此框架之下，通过把握收益率曲线形变和无风险套利机会来进行品种选择。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产品。一般情况下，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鑫元安鑫宝 A	鑫元安鑫宝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526	00152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0,734,343,268.49 份	105,314,965.61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鑫元安鑫宝 A	鑫元安鑫宝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2,867,752.14	559,415.06
2. 本期利润	262,867,752.14	559,415.06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734,343,268.49	105,314,965.61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鑫元安鑫宝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437%	0.0002%	0.0880%	0.0000%	0.3557%	0.0002%
过去六个月	0.9569%	0.0010%	0.1750%	0.0000%	0.7819%	0.0010%
过去一年	2.1316%	0.0012%	0.3502%	0.0000%	1.7814%	0.0012%
过去三年	6.5887%	0.0012%	1.0502%	0.0000%	5.5385%	0.0012%
过去五年	11.4912%	0.0017%	1.7502%	0.0000%	9.7410%	0.001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1.7093%	0.0028%	2.6017%	0.0000%	19.1076%	0.0028%

鑫元安鑫宝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826%	0.0003%	0.0880%	0.0000%	0.2946%	0.0003%
过去六个月	0.8353%	0.0010%	0.1750%	0.0000%	0.6603%	0.0010%
过去一年	1.8860%	0.0012%	0.3502%	0.0000%	1.5358%	0.0012%
过去三年	5.8222%	0.0012%	1.0502%	0.0000%	4.7720%	0.0012%
过去五年	10.1589%	0.0017%	1.7502%	0.0000%	8.4087%	0.001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6.1576%	0.0032%	3.2433%	0.0000%	22.9143%	0.0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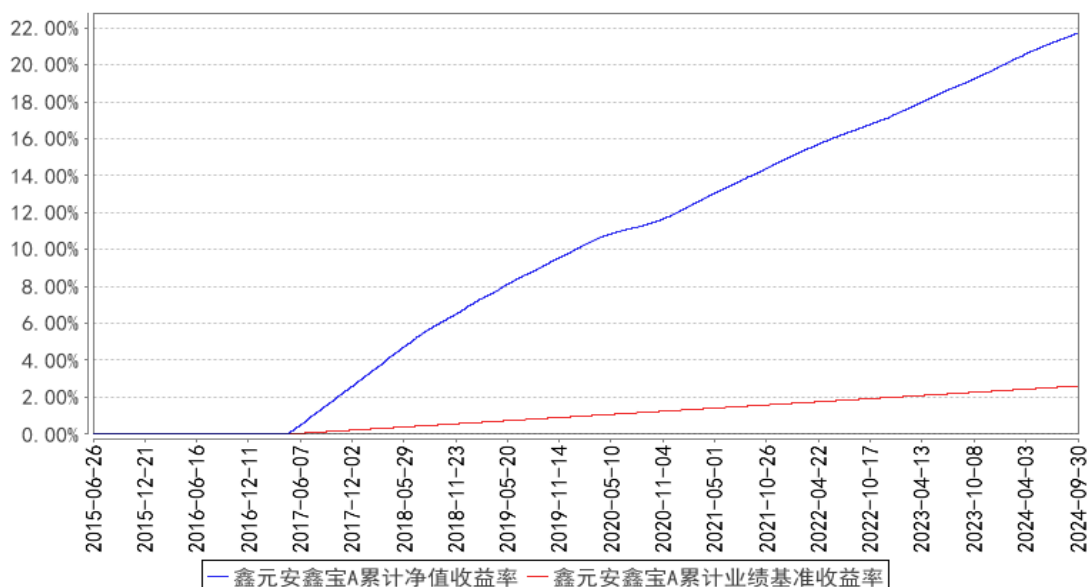
注：1. 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2. 鑫元安鑫宝 A 类基金份额于 2017 年 4 月 5 日开放申购、赎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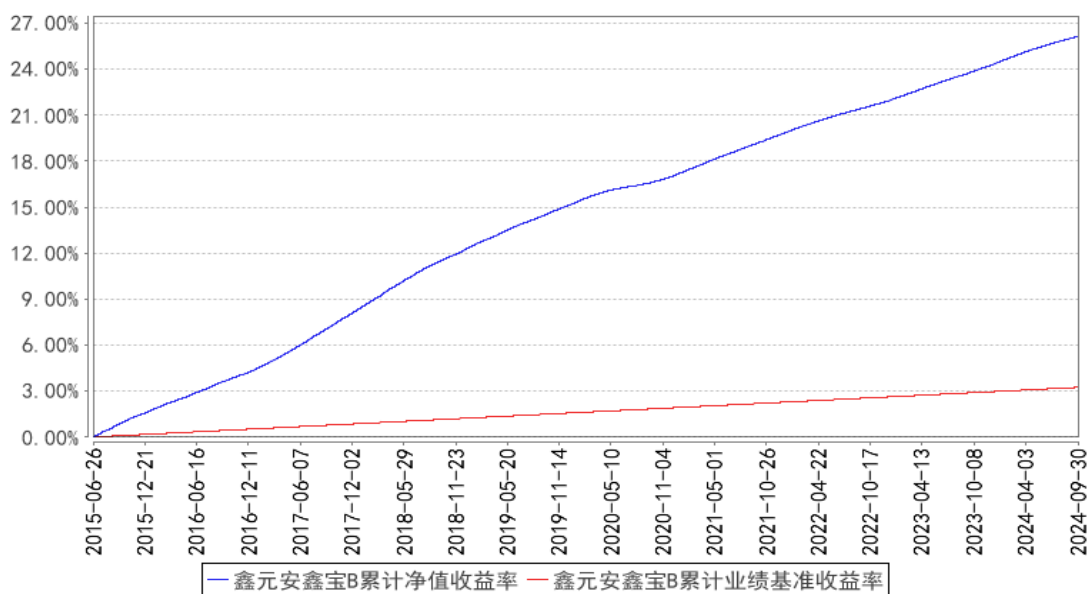
3. 鑫元安鑫宝 A 类基金份额实际存续从 2017 年 4 月 26 日开始。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鑫元安鑫宝A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鑫元安鑫宝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6 月 26 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 鑫元安鑫宝 A 类基金份额于 2017 年 4 月 5 日开放申购、赎回。

(3) 鑫元安鑫宝 A 类基金份额实际存续从 2017 年 4 月 26 日开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刘丽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	2024 年 6 月 28 日	-	17 年	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历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投资经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固定收益投资总监，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兼任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加入鑫元基金，现任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基金经理。现任鑫元货币市场基金、鑫元稳丰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富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合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合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鑫元佳享 12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鑫元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鑫元悦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赵慧	历任基金经理	2020 年 11 月 25 日	2024 年 9 月 27 日	10 年	学历：经济学硕士研究生。相关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历任北京汇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南京银行金融市场部资产管理部和金融市场部投资交易中心债券交易员，2014 年 6 月加入鑫元基金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6 年 1 月 13 日至 2024 年 9 月 27 日担任基金经理。

注：1. 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 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关于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制度规范，进一步完善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活动。本公司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控制等各种方式，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

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相关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时机进行监控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要求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已制订并不断完善内部异常交易监控管理相关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基金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督检查，执行异常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与记录工作机制。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三季度债券市场行情，利率债与信用债表现明显分化。各期限利率债收益率全线下行，受央行买入中短期国债影响，中短期国债表现明显好于同期限政策性金融债，成为三季度下行幅度最大的品种；信用债收益率出现明显上行，低评级长久期信用表现差于高等级短久期品种，信用利差、等级利差明显扩大。7 月 1 日央行公告要采用无固定期限、信用方式借入国债操作，7 月 8 日央行又公告将视情况开展临时正逆回购隔夜操作，操作利率分别为 7 天逆回购利率减点 20bp 和加点 50bp，政策公布后，债券市场波动加大，债券收益率明显上行；随着陆续公布的经济金融数据较弱、三中全会和政治局会议政策整体未超预期、央行超预期下调 OMO/LPR/SLF 利率 10BP、调整逆回购招标方式、临时加做 MLF 并下调操作利率 20bp、国有大行全面下调存款利率、外围市场衰退交易等诸多利好因素刺激，债市做多情绪不断升温，债券收益率全线下行，在中短端票息收益不高情形下，部分机构转而寻找长端及超长端信用债的投资机会，长端及超长端信用债的发行量和二级成交量都明显上行，信用利差、期限利差、等级利差都被极致压缩，大部分期限信用债收益率不断创新低；8 月 5 日开始，受央行指导大行卖出 7 年和 10 年期国债、交易商协会对 4 家农商行启动自律调查等利空因素影响，前期过热的债市情绪总算有所降温，成交量明显减少，收益率明显上行，尤其是前期收益率大幅下行的信用债持续调整；8 月中旬随着长端利率债上行至接近 7 月降息前的位置、7 月经济金融数据仍弱、监管对长端利率态度有所缓和，虽然成交量仍不大，但收益率从高位明显下行，随后在基本面持续走弱、财政政策迟迟未发力、降准降息预期持续升温、存量房贷利率即将调降传言下，利率债收益率持续下行，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不断逼近 2.0%，30 年期国债逼近 2.1%，但信用债表现仍偏弱；9 月 24 日，早盘国新办发布会上央行公告降息降准降存量房贷利率，现券收益率快速下行，长端及超长端利率债日内创年内新低，随后在央行创设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支持股市，主要股指大幅拉升压制债市情绪，风险偏好提升

叠加关键点位止盈压力较强，债市最终走出利好出尽行情，9月26日政治局会议提前讨论经济事宜，宏观政策取向有了明显转变，权益市场与债券市场出现跷跷板现象，债券收益率出现快速大幅调整，9月最后一个交易日，债券市场情绪有所修复，债券收益率相较前一交易日明显下行。整个三季度来看，一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约17BP至1.37%，五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约14BP至1.84%，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约5BP至2.15%，三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约7BP至2.36%。

流动性层面，央行在9月底宣布降准0.5%释放约1万亿元长期资金，并预告年内还有降准0.25%-0.5%的可能性，分别于7月底和9月底两次降息，共调降公开市场7天逆回购利率30bp，调降MLF利率50bp，三季度资金价格中枢低于二季度，但在大行整体缺长期负债、政府债大量发行背景下，银行间回购市场资金价格仍明显高于政策利率。央行在税期、月末和季末加大公开市场投放力度呵护市场资金面，在目前偏弱的基本面下，收紧资金面仍然不是央行的选项，坚持支持性的货币政策立场，加强逆周期调节，为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营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后续流动性大概率维持合理充裕状态。

7月初至8月初，在资金面平稳宽松、理财和基金资产荒、政府债发行节奏仍慢、央行降息刺激下，存单需求较为旺盛，一年期国股存单收益率持续下行至年内低位1.835%左右，随着政府债发行提速，银行尤其是大行发行存单补充流动性诉求较强，而货基等非银需求边际走弱，一年期国股存单收益率向上调整至2%左右，存单与其他投资品种相比性价比显现，随后进入窄幅震荡中。我们根据市场利率走势调整组合持仓，在市场收益率处于低位时，维持组合较低久期和杠杆；在月末、季末由于流动性小幅收紧，短端利率冲高时，加大对同业存款和存单的配置力度；严控投资标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在回购利率受缴税、月末季末等时点冲击上行时，加大逆回购配置比例，保持组合流动性的同时锁定收益；根据对市场流动性的判断以及对持有人结构分析，严格遵守流动性新规要求，保障组合的流动性和安全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鑫元安鑫宝A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443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880%。本报告期鑫元安鑫宝B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38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088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对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进行说明的情况。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7,673,625,908.81	31.94

	其中：债券	17,437,424,846.36	31.51
	资产支持证 券	236,201,062.45	0.43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16,764,711.30	12.1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 付金合计	30,935,250,163.11	55.90
4	其他资产	9,865,438.31	0.02
5	合计	55,335,506,221.53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0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483,034,775.13	8.8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5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25.99	8.82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0.26	-
2	30 天 (含) —60 天	16.1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0.47	-

3	60 天（含）—90 天	39.9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0.24	-
4	90 天（含）—120 天	1.4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25.0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8.53	8.82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 240 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535,386,721.06	4.9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94,867,946.42	4.9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463,977,846.71	2.88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3,438,060,278.59	26.43
8	其他	-	-
9	合计	17,437,424,846.36	34.30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494,175,401.34	0.97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431	23 农发 31	5,700,000	581,986,797.87	1.14
2	112403153	24 农业银行 CD153	5,000,000	497,962,364.32	0.98
3	112422011	24 邮储银行 CD011	5,000,000	497,883,067.52	0.98
4	220202	22 国开 02	4,700,000	478,290,036.83	0.94
5	112310322	23 兴业银行 CD322	4,000,000	399,267,340.49	0.79
6	112414208	24 江苏银行 CD208	4,000,000	398,350,300.91	0.78
7	112418292	24 华夏银行 CD292	3,000,000	298,704,336.01	0.59
8	112481362	24 北京农商银行 CD146	3,000,000	298,667,943.65	0.59

9	112485928	24 徽商银行 CD162	3,000,000	297,377,830.81	0.58
10	112411081	24 平安银行 CD081	3,000,000	294,520,973.72	0.58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234%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12%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31%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5%。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61483	瑞远 01A2	1,700,000	171,453,150.68	0.34
2	261296	37 欲晓 A2	500,000	50,992,789.04	0.10
3	261400	GC 曹 06A1	450,000	11,498,205.60	0.02
4	261318	徐租 03A1	100,000	2,256,917.13	0.00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

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但本基金投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336.0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9,841,102.27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9,865,438.31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鑫元安鑫宝 A	鑫元安鑫宝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466,039,179.30	187,144,301.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9,810,003,297.01	301,484,694.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8,541,699,207.82	383,314,029.94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734,343,268.49	105,314,965.61

份额总额		
------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赎回	2024-07-16	8,000,000.00	-8,000,000.00	-
2	赎回	2024-07-29	2,000,000.00	-2,000,000.00	-
3	申购	2024-08-09	27,000,000.00	27,000,000.00	-
4	赎回	2024-08-2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5	基金转出	2024-09-10	10,001,000.00	-10,000,000.00	-
合计			57,001,000.00	-3,000,000.00	

注：（1）序号 5 产生的基金转出交易的手续费为 1,000.00 元。

（2）本基金收益分配为按日结转份额，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份额为 152,035.78 份，金额为 152,035.78 元，适用费率为 0。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设立的文件；
- 2、《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5 日